

跋涉人生



•
梁博华

天津人民出版社

米博华

跋涉人生

天津人民出版社

(津)新登字001号

跋涉人生

米 博 华

天津人民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张自忠路189号)

河北省滦县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印张 1插页 143千字

1993年4月第1版 1993年4月第1次印刷

ISBN 7-201-01270-3/C·101

定 价: 4.00元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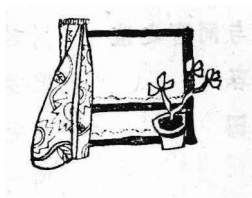
[1]	自拟的格言
[4]	如梦的初恋
[7]	关于病
[10]	大呼减肥
[13]	看相
[16]	出世与入世
[19]	听戏
[22]	时间的秘密
[25]	论体育天才
[28]	再论体育天才
[31]	论淘汰
[34]	说流行
[37]	伟大的足球
[40]	较真
[43]	写和读
[46]	健康说
[49]	吃肉就有精力
[52]	说巨片
[55]	酒

- [58] 考试
- [61] 算计
- [64] 爬“格子”
- [67] 论气功
- [70] 背景的研究
- [73] 卖而不写是为神
- [76] 境界
- [79] 再谈境界
- [82] 灵魂的和平
- [85] “官瘾”
- [88] 悲壮中的憧憬
- [91] 一笔传神的遐思
- [94] 主静乎？主动乎？
- [97] 勤奋的另一面
- [100] 人类与动物世界
- [103] 我们与大地
- [106] 到底要什么？
- [109] 卫生与文明
- [112] 挫折的意义
- [115] 读到妙处 手舞足蹈
- [119] 文雅
- [122] 自我提拔
- [125] 恰到好处

- [127] 如切如磋
- [130] 笑谈真理
- [133] 毋宁想得复杂些
- [136] 载道与言志
- [139] 引经据典
- [142] 劳动的礼赞
- [145] 凡事想开点儿
- [149] 心里想的、嘴上说的、实际做的
-
- [152] 儿女们
- [155] 相望丰仪
- [158] 师生之谊与同窗之谊
- [161] 要一点宽容
- [164] 乡情与祖国
- [167] 拜年之累
- [170] 可怜天下父母心
- [173] 我不为孩子“牺牲”
- [177] 媚态与骨气
- [180] 人到老年
- [183] 姓名趣谈
- [186] 生孩子
- [189] 羔酒自劳 田家之乐
- [192] 男人的魅力
- [195] 婚后第10年

- [198] 生生死死费思量
[201] 兄弟漫谈
[204] 谈说话
[208] 再谈说话
[211] 虚幻的自我评估
[214] 归于素朴和平淡

[217] 后记



自拟的格言

格言是人生经验的“味精”。当你还没有多少人生经验的时候，见到格言就想抄，当你已经有了些人生经验的时候，自拟的格言奔来眼底。自然，所有的格言总是相似的。这使我想到：人同此心，乃至理也。闲话少说，且献自拟格言数则，公诸同好。

1、健康时要多看癌症晚期患者，浪漫时多想长眠于九泉之下的故人。想到自己不免也会遭此一劫，就不会得意忘形。屠长卿曰：“人常想病时，则尘心渐减；人常想死时，则道心自生。”信然！

2、谋求成功，欲望迫切的人，有时很似牛马。为官衙所羁绊，成金钱之鹰犬，其状多如惶惶小狗，为别一人别一物而活。若抛却了名缰利锁，淡然少欲，则官衙不能动我，金钱不能役我，端的是一条好汉，反而活得舒坦。

3、不会一生不说谎话，但谎话也有格调。一品，对一个明知重病将亡的朋友说，你不会死，会好起来。二品，明明是借来装门面的彩电，却对朋友说：“这是我的”。三品，声称“我从来不近女色”，却筹划着怎样把朋友的妻子

弄到手。四品，“给我钱，我给你办护照！”钱呢，却不翼而飞。下余，不入品。

4、工作室里若多几个只聊天、看报、打毛衣的同事，则该室必定矛盾重重，鸡飞狗跳。人生莫如闲最好，但是太闲必然生恶业。十之八九的工作室中人不团结，何以故？太闲！

5、“尽”字何解，绝也，顶也，完也！是故，人生须避开一个“尽”字：事不做尽，福不享尽，势不使尽，话不说尽。留下一点余地才好慢慢消化。故郑板桥说，一半最好，遂作《半半歌》。大手笔、大哲人也！

6、时间最无情。沧海会变为良田，山巅会夷为平地。人世间的许多谜底，自在时间老人的把握之中。

7、都说努力定会成功，但努力的十之八九总是不能成功。成功的人极少，努力的人极多。这不重要。重要的是过程而不是结论或者结果。

8、对奉承言，要减去三分好意，三分用心。对批评言，要看作是有三分面子，有三分委婉。说人好总是慷慨的、大方的，说人坏话总是抠门的、小气的。对此不可不察。若奉承话照收不误，批评话拒之千里，不恶终者，古来几希。

9、站在茫茫宇宙里看人类、看地球……人类是孤独的，地球是孤独的。所以就想到“让世界充满爱”实是人类福祉。而人类相仇乃至相残，无异于恶作剧。地球、人类之于宇宙，已属微尘浮土，如此之多的血肉之躯们岂可不自爱。

10、口臭、脚臭、体臭……乃文明大忌。故文明之邦，需大力发展除口臭之牙膏，除脚臭之灵丹，除体臭之香水。不爱洗澡、不爱刷牙的人，是没有希望的人。

11、世间有极聪慧之人，亦有极呆钝之人。聪慧之人，不识字而晓诗意，不濡酒而知酒意，不坐禅而多禅意。呆钝之人，画石而不知石意，识字而不懂文章，喝酒而不知酒趣。此之为学而不知之。

12、爱拌嘴吵架的不一定不是好夫妻，不拌嘴吵架的不一定就是好夫妻。两口子吵架拌嘴，常情也。关键怒而不怨。打而不分离的诀窍是：男人必须妥协，女人必须就势给个台阶。若如此，无大患矣！

13、世间最难得的是一片真心。真心为朋友，什么都担得起；真心对同事，永远不会生矛盾；真心想帮忙，再大的困难也能克服。故陈眉公有曰：“救荒不患无奇策，只患无真心，真心即是奇策。”

14、标点符号中最有韵味，内容最为丰富的是省略号“……”。

15、……

如梦的初恋

我已经不是谈情说爱的年龄。事实上许多象我一样的中年人差不多羞于谈论这个话题。一则是由于他们已经到了“世事洞明”的阶段，除了对利益表现出过分的亢奋以外，情感世界多少显得有些麻木。倘他曾被爱的火点燃过，并熊熊地燃烧过，那么现在只剩下一把灰。我固执地认为，爱的燃料是不断补充的，但毕竟是一种有限的能量。一则是由于成年人必作成熟状的要求，使他们故意把心里的秘密彻底地封存起来。他们不能当着妻子或丈夫的面，总是充分坦率地、不无留恋地谈论爱河横流的历史故事。在不熟识的同事和朋友面前谈论自己的初恋，似乎是要让别人看自己身上最丑的伤疤。

我很想知道一位曾经有过初恋的白头翁或媪，他们忆起第一个使他心荡神怡的男孩子或女孩子时的心情和感觉。几乎可以肯定地说，他们可能记不得共事多年，友谊笃深的战友的大名，可能记不得他堂兄或内侄的容貌，但他们一定记得他们曾恋过的小姑娘或小伙子——他们的名字、他们的容貌、他们的微笑、他们说话的声音、他们在某一时刻的体态

和姿势……这是人生中一次永久的曝光，如同一张照片，它的痕迹比有限的生命长得多。

我差不多在30岁的时候才看到屠格涅夫的《春潮》，他对初恋的哲学概括让我吃惊。就我自己而言虽经历过撕心裂肺的初恋，但我无法把握那是一种怎样的感情；而只有在阵痛之后清晰地把握这种感情，才能使我懂得什么是人生至美。

我曾抄录过不少爱情的诗行，但年纪稍长，始觉那种海誓山盟的诗句未免可笑。

“上邪！我欲与君相知，长命无绝衰！”

“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乐府诗集》

事实上，爱情是极脆弱的，绝大多数的爱情是经不起这种考验的，这样的盟约是适用交欢的一夜，之后彼此都会渐渐的忘却。因此，我很想告诉诸位：世间最不可靠的盟约之一是爱情的宣誓。从事物发展的角度上说，忠贞不二的说法亦缺乏变化的眼光。时间会使所有的爱情发生变化，尽管程度不同、结果不同，但变是绝对的。爱情这件事最好不要造计划，因为这件事无法计划。当然，任何爱情的抒发，喻石、喻铁、喻金，都是完全可以理解的。

更重要的是，我们要把握爱情发生的一刹那，也许一个时辰、一天、一个月或者一年，并充分地体会它、享受它、欣赏它、回忆它。

屠格涅夫对初恋是这样概括的：

“初恋——那是一场革命：单调、正规的生活方式刹那

间被摧毁和破坏了；青春站在街垒上，它那辉煌的旗帜高高飘扬。”

这几句话每句都很有质量，是一个多情的人蘸着血写成的文字。若有过初恋经历的人可以重温一下，咱们在那个多情的时代是不是有这样的“革命感”。

夫妻间的契约关系是一种正规秩序，因为子女的出现，这种正规的秩序无疑得到强化。但并不是所有生活得相当稳定的家庭都是这种“革命”的产物。没有这种“革命”而缔婚约者所在多有。如果没有某种契机，一个人，不论他活了40或50，但他可能没有经历过初恋甚至是一般的爱慕。有这种契机，你也许难以置信，50岁的人可能爆发一次足以摧毁和破坏上述秩序的“革命”。中年人的婚变可能多半以此而导致。初恋的时间由十七八或二十几岁推迟到四五十岁，但这种初恋一旦悄悄来临，他们仍会象小伙子和小姑娘那样沉迷其中而不能自拔。当然也有另外一种情况，就是一个人一生都从来没有恋爱过——虽然他们照样可以儿孙满堂。

我坚持认为，人的一生真正属于撕心裂肺的初恋只能有一次。也就是说，恋爱可以多次发生，但初恋只能有一次或者一次也没有。而且这种初恋是一次高昂的消费，不可能再有，正如生死一样。

关于病

俗

话说，“没什么也别没钱，有什么也别有病。”

这真是一语中的的生活箴言。既有钱，又健康，自然是上上大吉，命在极品。但在两者不可兼得的情况下，我宁可用没病冲销掉一点钱财。胃疼不算大病吧，但疼起来天昏地暗的，我就想，假如有人愿出几百块钱把这难受劲买走，我愿立即兑付，换个胃舒气顺。

话虽如此，但还是听说有人愿得点病。其优越性据说至少有三：一则可以提高一点身价。一个普通的人平时很少能有尊贵的派头，病了则立马受到体贴。这个搀一把，那个摸一摸；有人给倒水，有人给喂食；所有人都会慢声细语地问候，连顶头上司处长局长们也不例外。这时你会感到自己突然值钱了。二则可以偷懒。曾看见一个虎背熊腰的棒小伙，兜里随时都有病假条，让人羡慕。问其详，告诉我，他可以随时发烧，随时退烧。要发烧时把温度计在衣服上略微摩擦，39度，必歇无疑。不要热时则更简单，一甩就下来。健康而又托病不干活，这股泡劲也许挺有滋味吧。三则，这是无往不利的盾牌，不想开的会，不想请的客，不想干的事，

一律可以称病回避。

上述三端虽然都是围绕着病作文章，但和真的病没有多少关系，无病装病，小病大养而已。

病，无论是大病、大难都不是闹着玩的。

一个棒小伙拉上三天稀，肚子疼得嗷嗷叫，脸全变绿了，不复有一点英姿；一个妙龄女郎肚子上挨上一刀，无论如何是顾不上描眉画眼，穿金戴银了，哪里还有什么亭亭玉立。至于说病重得大小便都失禁了，弄的一床尿、一炕尿，最漂亮的电影明星也不会再有一点魅力。所以我说，人既是上帝的宠儿——起码条件是他必须身体健康；人又是炼狱中的囚徒——倘若他失却了健康。

病的程度分三种，一曰小恙，二曰伤气，三曰绝症。碰到那一种都是倒霉至极的事。人说头痛脑热，跑肚拉稀不算病，但病起来恐怕也是痛苦难当的。我生平发过几次烧，跑过几回肚，难受劲刻骨铭心。我想，人这副下水可真是娇嫩，吃了几个烂桃，肚子居然就翻江倒海，五内俱焚，所以发誓再也不吃桃了。不要说这个，手上扎进一根小刺，眼中吹进一粒沙子，牙齿露出一根神经，受得了么？也受不了呀。而这还根本算不上病。至于说伤元气的病，那更是了不得。有位朋友，身体壮得就象头狮子。不幸而得了肾病，切了个肾，从此人就跟废了一样，不能冷，不能热，不能多吃，不能少吃，赖赖巴巴地就象只得了病的小猫，可怜极了。倘若你稍微注意一下，就会发现许多人的爱情、事业就是因为类似一只肾的缘故而彻底被摧折的。当你一走道就腰痛，一说话就气短，一写文章就头痛，一干活就胃疼时，你会觉得一个健康

的人即使一无所有，也是幸福的。当然最恐怖的是得了绝症。所有健康的人都很难体会一个人被宣布为癌症晚期时那种绝望的心情。一个人因心脏病发作一头栽到地上，平静地辞世倒也罢了；怕就怕你神志清醒地等待着死亡。这是生命的倒记数，既是巨大的肉体折磨，又是更巨大的精神折磨。故而有古语云：“人常想病时，则尘心渐减；人常想死时，则道心自生。”说的是，人之将死，思虑甚重，暴君也许可以变成一副菩萨心肠。可见，等死是件多么恐怖的事情。

我多少有点迷信，相信生死这种事非人力可以改变。什么时死，死在什么地方，以什么方式结束自己的生命，悉由冥冥上苍掌握着。但无论如何不希望被告知得了绝症。最好是无疾而终，或者虽疾虽病却无痛。至于活多大年纪倒是其次的。

我见到过两种病人，一种是尿毒症，一种是肝癌晚期患者，去世时都是极痛苦的。每逢这时我就想起“安乐死”的确是值得推广的经验。当然，我想得更多的是，应该让那些虽然健康但又很不注意锻炼身体的人实地看看，以现身说法受到教育。人是健忘的，不走到那一步也许永远不知健康的宝贵。从这个意义上说，让那些不注意身体健康的人发两天烧，跑两天肚，经受一场病痛磨难，未尝不是件坏事。不信你可以问问那些起早贪黑热衷体育锻炼的人，大约多半都经历过九九八十一难。

大呼减肥

70 年代初，肉食供应紧张，所以常有“三月不知肉味”的饥饿感。那时就听人家说，外国减肥俱乐部办得如火如荼，我大叫荒唐。现在看来，这是一种“外省青年”见识。这的确是件正儿八经的事儿。

为肥胖发愁，说明生活提高了；总比为饥饿而苦恼好吧。因此之故，我说，减肥“业”的兴起，是人类的一大进步。旧的问题解决了，新的矛盾产生了，颠来倒去，却是螺旋上升。

这个新矛盾是不是引起肥胖的人们注意了？我看还没有。这两年国泰民安，少有“为伊憔悴”之疾；更兼有啤酒生产连续翻番，涮羊肉遍于城里，多有人热量摄取过高。所以，胖丫头，胖小子，胖男人，胖女人，多如毛，满街走。我自然也忝列其中，毛重85.2公斤。

胖子们走起道来一扭一扭，惨不忍睹。其中，尤以肚子如锅，脖子如轴这种类型的最为难看。从他们身上我似乎看到了自己，觉得很难受。我非常羡慕女士那窈窕的身材和男士那健美的体形。心向往之，夜不成寐。